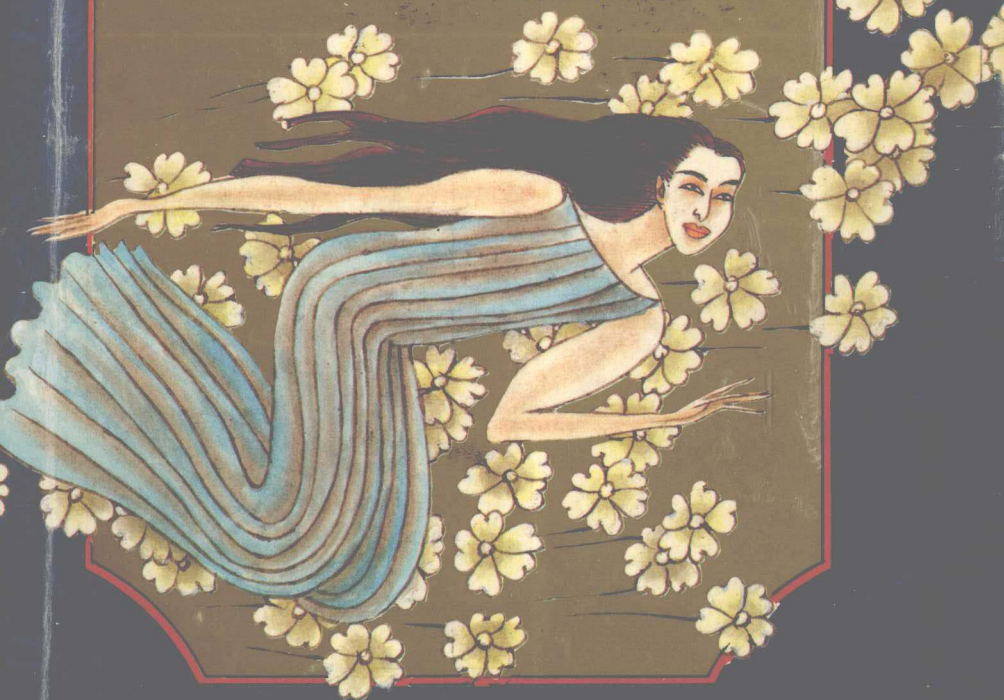


选编●
崔明一

名家精致 美文集





美文集

1995 · 北京

(京)新登字 209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名家精致美文集/崔明一选编—北京:北京燕山出版社,1995.7

ISBN 7-5402-0307-2

I. 名家精致美文集

II. 崔明一

III. 名作家—散文—选集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 核字(95)第 04489 号

北京燕山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东城区府学胡同 36 号 100007

新华书店经销

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激光排版

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4 印张 280 千字

1995 年 7 月第 1 版 1995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定价:16.80 元

目 录

美文的形与神(代序)	苏叔阳(1)
人不仅要生存下去	(美)威廉·福克纳(3)
灯下漫笔	鲁迅(5)
桨声灯影里的秦淮河	俞平伯(13)
生活	(阿富汗) 瓦尔·法特(21)
论爱	(黎巴嫩) 纪伯伦(23)
我有一个梦想	(美) 马丁·路德·金(26)
老实说了吧	刘半农(31)
“月朦胧,鸟朦胧,帘卷海棠红”	朱自清(35)
一个多情水手与一个多情妇人	沈从文(37)
我不再羡慕	艾 菲(50)
人生的真谛	(美) 亚利山大·辛得勒(53)
山阴道上	徐蔚南(57)
离别	郑振铎(60)
谈高位	(英) 弗·培根(67)
论来世	(英) 雪 莱(71)
“双双的脚步”	叶绍钧(78)
给一个文学青年的公开状	郁达夫(82)
我所知道的康桥	徐志摩(89)
四月,在古战场	余光中(101)

故乡的野菜·····	周作人(109)
渐·····	丰子恺(112)
落花生·····	许地山(117)
少年卢梭·····	(法)罗曼·罗兰(119)
日本的庭园·····	(日)室生犀星(124)
艺术与自然·····	(德)歌德(128)
中国人之聪明·····	林语堂(131)
年龄·····	梁实秋(134)
白蝴蝶之恋·····	刘白羽(138)
黎明的眼睛·····	(日)端木蕻良(141)
秋林晚步·····	王统照(144)
说笑·····	钱钟书(147)
阳关已唱千千遍·····	(台)林清玄(151)
艺术与国家·····	郁达夫(153)
天涯何处无芳草·····	柯岩(160)
古都的风貌·····	(日)川端康成(172)
读书笔记·····	(法)罗曼·罗兰(179)
朋友·····	巴金(182)
听话的艺术·····	杨绛(186)
哭小弟·····	宗璞(191)
写作,是一种孤寂的生涯·····	(美)海明威(198)
人依修竹岁寒心·····	(台)羊令野(200)
遥寄张爱玲·····	柯灵(202)
人死观·····	梁遇春(215)

给我的孩子们·····	丰子恺(222)
灵·····	(台)萧 白(227)
圣诞节漫笔·····	(秘鲁)何塞·马里亚特吉(231)
苹果里的星星·····	(美)迪恩·帕金斯(236)
人生旅途·····	(印度)泰戈尔(238)
别依阿华·····	王 蒙(242)
生活之艺术·····	周作人(252)
快阁的紫藤花·····	徐蔚南(256)
少女的赞颂·····	朱大楠(260)
诗之自由随意·····	(法)蒙 田(262)
山草小住·····	(台)席慕蓉(265)
乡愁·····	罗黑芷(267)
生与死·····	(意)达·芬奇(271)
难堪的男子汉·····	刘为民(273)
致富之路·····	(美)本杰明·富兰克林(276)
《忏悔录》题记·····	(法)卢 梭(287)
“爱”的微雨·····	罗 兰(288)
勿需多讲·····	亦 然(294)
时钟·····	(苏)高尔基(297)
没有神也没有偶然·····	(智利)聂鲁达(304)
春之怀古·····	(台)张晓风(308)
长安道上·····	孙伏园(310)
对付鬼话文的态度·····	刘大白(332)
论雨伞道德·····	(英)阿·加德纳(339)

题材·凝想·杂记·片断·····	(俄)契诃夫(344)
读读自己·····	宋雅姿(350)
鲁迅之死·····	林语堂(352)
致父亲·····	(奥)弗兰茨·卡夫卡(356)
人生·····	(丹)勃兰兑斯(362)
论老之将至·····	(英)伯·罗素(366)
六月语丝·····	赵宁(370)
血的嘴唇的歌·····	朱大楠(375)
我学国文的经验·····	周作人(377)
神奇感·····	(英)毛姆(382)
读书乐·····	(美)梁厚甫(386)
论舒适·····	(英)奥·赫胥黎(392)
看月·····	叶圣陶(405)
年青时候·····	郭风(407)
匆匆·····	朱自清(410)
绿·····	朱自清(412)
悼念高尔基·····	(苏)阿·托尔斯泰(415)
傅雷家书(节选)·····	傅雷(418)
后记·····	崔明一(424)

美文的形与神

(代序)

苏叔阳

现在是美的时代，美浸淫了一切，什么东西都敢叫美。美是招牌，美是本钱，美是价值。美过了头，于是成了丑；于是有人出来鸣赞丑歌，说审丑观念也是文学的本质；于是，混沌、美丑不分。又于是，有人大力提倡美文，美文又滥觞于大地，连哼唧唧、吟唱杯水的泡沫，描写金戒指的光芒也成了美文。将小发现说成大真理，将浮泛的空话捧为人生的箴言，正适应躁动的社会和浮泛的文明。我们越来越远离朴素与真实。当有一天，终于觉得我们把握得不过是空虚，再寻找真实，真实也许已经成为陌生，让我们得从头认识了。

我们在美文的形式上折跟头，已经折得头晕眼花，有人拚命积攒词藻，将全世界的花哨词儿煮在一锅，让人读了发抖；有人拚命“拙朴”，把每句话都写成切断的狗尾巴，摇得人眼晕；有人拚命地玩儿“散”，把文章扯成遍地肥皂泡。天上一脚，地下一腿，自赞为真正的“散文”。有人拚命地谈禅，却不知禅为何物，以为禅就是空话，就是要贫嘴，就是唬人。倘若禅是街头巷尾的“侃大山”，佛学的禅字早就被扔进垃圾堆。

形式上的花架子，掩盖了思想的苍白，品格的卑琐，哲学上的浅薄，神韵的无彩。我们的“美文”几乎丧失了灵魂。无魂

的彩色肉尸在文坛游荡，而竟敢自许：美呀，美！

真正的美文，应当有高尚的情致，至少在写作时有美好的情感升华在胸臆，流泻在笔端。倘是发泄一己卑微的私弊，或者宣示自己肩背十字架的苦闷，将自造的孤寂招人赞许，再美丽的文字，也不过是暂时的风景。真正流传下来的美文，一定能让读者感受到崇高的激情，或是热烈，或是振奋，或是悲伤，或是怅怨，或是幽幽地荡气回肠。

我以为一篇美文，必定超越自己的小不幸，不执着于坎坷，而将一种圣洁溶于平凡，寄托于万物，写出自己深沉的思绪。不作假，不装神弄鬼以吓人为乐，至少是写家的最起码的道德，是写美文的出发点。

我以为一篇美文，必定会营造出一种整体的氛围，环绕在所有的文字之上，蜿蜒在一切词语之中，让人燃烧，让人低吟，让人击节，让人心如畅游在万曲千行的溪流中。好的文句自然应当有，但词句绝不应生涩，相反，应当质朴如天然。

我以为一篇真正的美文，应当有真正的见地。那认识须是深思熟虑，给人以启发的。写一些玻璃珠子般的“格言”只能哄孩子。

所以，我觉得美文写起来真难。难写、难得一见、难得流芳百世。

不信？就读读这本书里的文章，静下心来自省，看我们自己在什么地方跟人家还有点差距。

在假美文泛滥的今日，编一本这样的文集至少可以正视听，引人走上正路。这是件功德事。

1995. 5. 30

人不仅要生存下去

(美)威廉·福克纳

我以为这个奖不是颁给我个人，而是给我的作品——一本既不为名，更不为利，而是用我毕生心血去创造以前没有的东西的结晶，因此我只是受托来接受这份奖。要把这笔奖金贡献在能够符合诺贝尔奖始创用意的有意义的事业上，其实并不难，而我也会这样做；但同时，我还要利用这个机会，向已经献身于写作事业的先生们、女士们——这些人中有人将会像我一样站在这里受奖——说几句我的感受。

我们目前的悲剧是，每个人都只惧怕肉体的痛苦，但时间久了，对此惧怕也习以为常，而全然不考虑到精神问题，只是老想着：我什么时候会被炸？由于这点，现今的男女写作时，就完全忘了唯有描写人类内心的自我冲突才能成为上乘之作，也唯有那种主题才值得花心力去写。

所以每位作家都应该了解，世界上最怯懦的事情就是害怕，应该忘了恐惧感，而把全部心力放在属于人类情感的真理

上，如爱、荣誉感、同情心、自尊心以及牺牲的精神。如果作品里缺乏这些世界性的真理，则将无法留传久远，并且会遭人责骂。因为作者写的不是爱而是欲。所谓挫败也不是指某人丢失了任何极具价值之物，胜利却不带有任何希望。更糟的是，根本就没有怜悯在内，为不值得悲伤的事情哭泣，其哀伤之情只是短暂而虚假的罢了，因此他写的东西并非发乎至情。

如果他能先认清那些真理，才能俨然以万古不朽之躯来创作。我是不以为人类会灭亡的，因为你只要想想人可以世代不停地繁衍下去，就这点我们即可说人类是不朽的。但是我觉得这样还不够，人不仅要生存下去，而且更要出众，人类之不朽并非只因他在万物之中有着无穷尽的声音，主要的是因为他有心灵、有同情、牺牲以及忍耐的精神，而诗人、作家的责任就在于写这些事情，他们有权利帮助人类升华精神世界，提醒人们过去有的光荣，如勇气、荣誉、希望、自尊、同情及牺牲精神，诗人的作品不只是人类的记录，也可以说是帮助人类生存及超越一切的支柱。

灯 下 漫 笔

鲁 迅

—

有一时，就是民国二三年时候，北京的几个国家银行的钞票，信用日见其好了，真所谓蒸蒸日上。听说连一向执迷于现银的乡下人，也知道这既便当，又可靠，很乐意收受，行使了。至于稍明事理的人，则不必是“特殊知识阶级”，也早不将沉重累坠的银元装在怀中，来自讨无谓的苦吃。想来，除了多少对于银子有特别嗜好和爱情的人物之外，所有的怕大都是钞票了罢，而且多是本国的。但可惜后来忽然受了一个不小的打击。

就是袁世凯想做皇帝的那一年，蔡松坡先生溜出北京，到云南去起义。这边所受的影响之一，是中国和交通银行的停止兑现，政府勒令商民照旧行用的威力却还有的；商民也自有商民的老本领，不说不要，却道找不出零钱。假如拿几十几百的

钞票去买东西，我不知道怎样，但倘使只要买一枝笔，一盒烟卷呢，难道就付给一元钞票么？不但不甘心，也没有这许多票。那么，换铜元，少换几个罢，又都说没有铜元，那么，到亲戚朋友那里借现钱去罢，怎么会有？于是降格以求，不讲爱国了，要外国银行的钞票。但外国银行的钞票这时就等于现银，他如果借给你这钞票，也就借给你真的银元了。

我还记得那时我怀中还有三四十元的中交票，可是忽而变了一个穷人，几乎要绝食，很有些恐慌。俄国革命以后的藏着纸卢布的富翁的心情，恐怕也就这样的罢；至多，不过更深更大罢了。我只得探听，钞票可能折价换到现银呢？说是没有行市。幸而终于，暗暗地有了行市了：六折几。我非常高兴，赶紧去卖了一半。后来又涨到七折了，我更非常高兴，全去换了现银，沉垫垫地坠在怀中，似乎这就是我的性命的斤两。倘在平时，钱铺子如果少给我一个铜元，我是决不答应的。

但我当一包现银塞在怀中，沉垫垫地觉得安心，喜欢的时候，却突然起了另一思想，就是：我们极容易变成奴隶，而且变了之后，还万分喜欢。

假如有一种暴力，“将人不当人”，不但不当人，还不及牛马，不算什么东西；待到人们羡慕牛马，发生“乱离人，不及太平犬”的叹息的时候，然后给与他略等于牛马的价格，有如元朝定律，打死别人的奴隶，赔一头牛，则人们便要心悦诚服，恭颂太平的盛世。为什么呢？因为他虽不算人，究竟已等于牛马

了。

我们不必恭读《钦定二十四史》，或者入研究室，审察精神文明的高超。只要一翻孩子所读的《鉴略》，——还嫌烦重，则看《历代纪元编》，就知道“三千余年古国古”的中华，历来所闹的就不过是这一个小玩艺。但在新近编纂的所谓“历史教科书”一流东西里，却不大看得明白了，只仿佛说：咱们向来就很好的。

但实际上，中国人向来就没有争到过“人”的价格，至多不过是奴隶，到现在还如此，然而下于奴隶的时候，却是屡见不鲜的。中国的百姓是中立的，战时连自己也不知道属于那一面，但又属于无论那一面。强盗来了，就属于官，当然该被杀掠；官兵既到，该是自家人了罢，但仍然要被杀掠，仿佛又属于强盗似的。这时候，百姓就希望有一个一定的主子，拿他们去做百姓，——不敢，是拿他们去做牛马，情愿自己寻草吃，只求他决定他们怎样跑。

假使真有人能够替他们决定，定下什么奴隶规则来，自然就“皇恩浩荡”了。可惜的是往往暂时没有谁能定。举其大者，则如五胡十六国的时候，黄巢的时候，五代时候，宋末元末时候，除了老例的服役纳粮以外，都还要受意外的灾殃。张献忠的脾气更古怪了，不服役纳粮的要杀，服役纳粮的也要杀，敌他的要杀，降他的也要杀；将奴隶规则毁得粉碎。这时候，百姓就希望来一个另外的主子，较为顾及他们的奴隶规则的，无论

仍旧，或者新颁，总之是有一种规则，使他们可上奴隶的轨道。

“时日曷丧，予及汝偕亡！”愤言而已，决心实行的不多见。实际上大概是群盗如麻，纷乱至极之后，就是一个较强，或较聪明，或较狡猾，或是外族的人物出来，较有秩序地收拾了天下。厘定规则：怎样服役，怎样纳粮，怎样磕头，怎样颂圣。而且这规则是不像现在那样朝三暮四的。于是便“万姓胪欢”了；用成语来说，就叫作“天下太平”。

任凭你爱排场的学者们怎样铺张，修史时候设些什么“汉族发祥时代”“汉族发达时代”“汉族中兴时代”的好题目，好意诚然是可感的，但措辞太绕弯子了。有更其直捷了当的说法在这里——

一，想做奴隶而不得的时代；

二，暂时做稳了奴隶的时代。

这一种循环，也就是“先儒”之所谓“一治一乱”；那些作乱人物，从后日的“臣民”看来，是给“主子”清道辟路的，所以说：“为圣天子驱除云尔”。

现在入了那一时代，我也不了然。但看国学家的崇奉国粹，文学家的赞叹固有文明，道学家的热心复古，可见于现状都已不满了。然而我们究竟正向着那一条路走呢？百姓是一遇到莫名其妙的战争，稍富的迁进租界，妇孺则避入教堂里去了，因为那些地方都比较的“稳”，暂不至于想做奴隶而不得。总而言之，复古的，避难的，无智愚贤不肖，似乎都已神往于三

百年前的太平盛世，就是“暂时做稳了奴隶的时代”了。

但我们也就都像古人一样，永久满足于“古已有之”的时代么？都像复古家一样，不满于现在，就神往于三百年前的太平盛世么？

自然，也不满于现在的，但是，无须反顾，因为前面还有道路在。而创造这中国历史上未曾有过的第三样时代，则是现在的青年的使命！

二

但是赞颂中国固有文明的人们多起来了，加之以外国人。我常常想，凡有来到中国的，倘能疾首蹙额而憎恶中国，我敢诚意地捧献我的感谢，因为他一定是不愿意吃中国人的肉的！

鹤见祐辅氏在《北京的魅力》中，记一个白人将到中国，预定的暂住时候是一年，但五年之后，还在北京，而且不想回去了。有一天，他们两人一同吃晚饭——

“在圆的桃花心木的食桌前坐定，川流不息地献着山海的珍味，谈话就从古董，画，政治这些开头，电灯上罩着支那式的灯罩，淡淡的光洋溢于古物罗列的屋子中。什么无产阶级呀，Proletariat 呀那些事，就像不过在什么地方刮风。

“我一面陶醉在支那生活的空气中，一面深思着对于外人有着‘魅力’的这东西。元人也曾征服支那，而被征服于汉人种的生活美了；满人也征服支那，而被征服于汉人种的生活美

了。现在西洋人也一样，嘴里虽然说着 democracy 呀，什么什么呀，而却被魅于支那人费六千年而建筑起来的生活的美。一经住过北京，就忘不掉那生活的味道。大风时候的万丈的沙尘，每三月一回的督军们的开战游戏，都不能抹去这支那生活的魅力。”

这些话我现在还无力否认他。我们的古圣先贤既给与我们保古守旧的格言，但同时也排好了用子女玉帛所做的奉献于征服者的大宴。中国人的耐劳，中国人的多子，都就是办酒的材料，到现在还为我们的爱国者都所自诩的。西洋人初入中国时，被称为蛮夷，自不免个个蹙额，但是，现在则时机已至，到了我们将曾经献于北魏，献于金，献于元，献于清的盛宴，来献给他们的的时候了。出则汽车，行则保护；虽遇清道，然而通行自由的；虽或被劫，然而必得赔偿的；孙美瑶掳去他们站在军前，还使官兵不敢开火。何况在华屋中享用盛宴呢？待到享受盛宴的时候，自然也就是赞颂中国固有文明的时候。但是我们的有些乐观的爱国者，也许反而欣然色喜，以为他们将要开始被中国同化了罢。古人曾以女人作苟安的城堡，美其名以自欺曰“和亲”，今人还用子女玉帛为作奴的赞敬，又美其名曰“同化”。所以倘有外国的谁，到了已有赴宴的资格的现在，而还替我们诅咒中国的现状者，这才是真有良心的真可佩服的人！

但我们自己是早已布置妥贴了，有贵贱，有大小，有上下。自己被人凌虐，但也可以凌虐别人；自己被人吃，但也可以吃